

2023年货车租赁合同(汇总10篇)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货车租赁合同篇一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长沙__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为发展国际货运，提高运输质量，维护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本着公平自愿、互利互惠、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友好协调，达成如下协议，以便共同遵守：

一、甲方进出口货物集装箱运输任务委托乙方承运，乙方为甲方提供牌证齐全、技术性能良好的集装箱专用卡车，提供良好的服务。

二、甲乙双方责任和义务：

第一条：甲方责任：

1、甲方每次委托乙方运输时应尽可能以书面形式提前通知乙方次日的集装箱拖车作业安排，具体内容包括提/还箱的时间和地点，装/卸货的时间、地点、联系人、联系方式，运价以及其他特殊要求，如：是否需要车辆的转关司机本；是否需要冷藏插头或需要危险品专用车；低矮板车等。

2、如甲方装/送货计划变更或取消，甲方应尽可能在乙方未提箱前通知乙方，若因甲方未能及时通知而产生乙方车辆放

空等费用，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由甲方的情承担。

3、如甲方调车后，乙方车辆到过甲方指定地装卸货地点后，因厂方或甲方原因造成车辆滞留，则乙方按800元/天收取滞留金。如放空返回，则按本次运价的70%收取车辆放空费。

4、甲方应提供集装箱进出场所需的全套有效单证文件。

5、甲方应根据各协议车队的经营规模、运价水平、服务质量等因素来合理分配业务量。乙方作为甲方的协议车队而拥有同等条件下协议车队的载货优先权。

第二条：乙方责任

1、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年审合格有效的企业合法登记注册的文件副本(如：工商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道路运输许可证、危险品准运证、海关本等)和企业经营场所租赁合同，提供能够执行运输合同的车辆资料(车辆行驶证、车辆保险和每台车所购买的货物保险等正本复印件)。

2、乙方或其他第三方对甲方委托运输的货物不具有留置权、货物所有权及其他任何处分货物的权利。

3、该合同项下乙方不得向甲方单位的任何个人支付任何形式的暗佣和回扣，否则，甲方有权对本协议项下的运费进行扣减并单方面终止本协议而无需承担任何责任，同时乙方将丧失之后与甲方或甲方的任何关联方进行合作的资格。乙方违反本约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4、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应及时调派符合要求的车辆。按照甲方要求，在甲方指定地点提/还集装箱，并在闸口与集装箱堆场进行集装箱设备检验交接，同时应确保所提集装箱完全适货(对于冷藏箱，制冷机组要运转正常)，对不适货原集装箱应及时要求集装箱堆场换箱，如集装箱堆场拒绝换箱或遇到其

它有关问题，应及时通知甲方换箱协调处理。

5、如因乙方原因导致货主拒绝装货、倒箱，码头拒绝接受空箱还场以及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6、乙方在接到甲方委托后，应严格按照要求的时间按时到达装货或送货的目的地。如因不可抗力原因无法按时到达，应第一时间告知甲方，以便甲方另作安排。如甲乙双方对货物运输时间和赔偿责任另有严格约定的，乙方应按此约定执行，该约定构成本协议的有效组成部分。

7、因乙方原因导致无法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归还空、重箱的，乙方应按照集装箱经营人的公开标准承担滞箱费。

8、乙方车辆出车前应根据甲方提供的客户资料电话通知甲方和客户具体的发车时间和预计抵达时间，对于不能按时到达或发生意外情况，应及时通知甲方和客户协商解决，如因未能及时组织运力而引起客户投诉，乙方将被视为违约，甲方将从乙方的履约运费中扣抵款项作为乙方应付的违约金，具体扣款金额视造成的后果和影响而定，并在下次综合评估时重点考查。对于造成严重后果的，甲方保留向乙方追偿损失的权利。

9、乙方应保证随时、准确地提供车辆营运动态信息，如因乙方的虚报和误报导致客户的投诉乙方将被视为违约，甲方将从乙方的履约运费中扣抵款项作为乙方应付的违约金，具体扣款金额视造成的后果和影响而定，并在下次综合评估时重点考查。对于造成严重后果的，甲方保留向乙方追偿损失的权利。

10、乙方应绝对保证甲方集装箱和货物的安全，在运输过程如造成货损、货差或集装箱损坏、灭失，乙方负赔偿责任，并同意在接到甲方索赔通知的7天内，将赔偿款汇至甲方指定的账户。否则，甲方将在乙方的押金或运费中扣除。

11、乙方损坏集装箱如经甲方同意可按修复处理的，必须在甲方认可的指定地修理。

12、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在提取空箱后及时将提单号、集装箱号、铅封号传真通知甲方，并保证正确无误。在装卸车时，乙方驾驶员及跟车人员必须监视装卸作业，确保货物及集装箱的安全可靠，货物运抵港口、码头或者堆场后应及时交甲方签收。

13、乙方不得向本协议以外的任何单位和人员泄漏甲方客户名称、地址资料，不得向甲方客户套取运费、价格等。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14、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完成送货及装货的与货主对货物的签收工作，同时必须将所有签收文件(如：送货签收单、重箱的进场设备交接单和装箱单等)按时送给甲方，若不能提供齐全相关的签收文件，乙方将被视为未按甲方要求按质完成运输而被甲方扣除相应运费。而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15、每月初乙方指定专人向甲方提供拖车运费清单，并指定专人与甲方核对，甲方不与乙方指定专人外的任何人核对帐单，不与乙方指定专人外的任何人核对帐务，不与乙方指定专人外的任何人结算费用。

16、乙方确认对甲方直接委托的所有公司集装箱箱体和其它客户或货代间接委托的集装箱箱体完好负全部责任。

乙方在提箱时应确认箱体完好方可提走，否则视为中途损坏，责任由乙方承担。

17、如乙方按计划后，不能按时发车，则按800元/天/车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第三条：拖车执行费率以及结算方式

1、拖车费率以甲乙双方商定的拖车运输费率表执行(如有附页的费率表为本合同的一部分)，如发生燃油费用以及政府相关部门、码头、港口等收取的相关规费大幅度变化而需要对费率作出调整，乙方应书面对此向甲方提出申请，甲方确认后，乙方按照新费率与甲方结算。

2、运费双方确认的一票一议的委托优先于合同费率。

3、甲乙双方就拖车费率每半年调整一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市场行情

和实际承运的. 箱量提供优惠费率的调整，具体调整幅度双方友好协商。

4、在同一地区，如遇进口重箱送货和出口重箱回码头堆场时，运费以双程运费和七折计算。

5、乙方对与甲方合作的结算拖车费率有保密义务，不得泄漏给任何第三人。

6、因货主原因产生和压车、放空等费用，双方应以客户至上原则友好协商解决。

7、甲方支付乙方的运费采取月结方式，乙方应于每月5日前将上月对帐单交给甲方，甲方收到乙方的帐单后应在10个工作日内核对完毕，并反馈乙方；甲方有收到乙方发票后，在乙方的签收发票日期后的10天内将无疑议的运费支付给乙方。

第四条：其它

1、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及相关的其他法律或规定。

2、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应共同协商解决；达成的补充规定经双方签字确认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在不可抗力使合同一方或双方无法履行的情况下，该方有解除合同的权力，由于一方的故意行为致使合同的另一方无法履约的情况下，另一方有解除合同并保留追索的权力。

4、在合同的履行过程中，甲方或乙方如需修改本协议中的部分内容或条款，须提前一个月告知对方，双方在友好协商的基础上共同修订合同。

5、甲方将随时对乙方进行综合考核，不合格都将作为不合格供应商，甲方有权单方做出终止本合作协议的决定，并保留向乙方追索的权利。

6、在履约过程中中，乙方不得转让合同中的部分或全部的权利。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代表人： 代表人：

年 月 日

货车租赁合同篇二

合同编号：

买方：

卖方：

根据《_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买卖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序商品名称

规格型号

金额（元）

合计人民币

1、本合同总价款为含税价（增值税），履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2、本合同总价款含合同

第一条全部货物及技术资料、附件、包装、仓储、运输、安装、易损配件、技术指导的所有含税费用。

3、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卖方应当提供的售后服务费用。

1、卖方所提供的货物质量应满足本合同附件《技术协议书》的要求；若无《技术协议书》，则以国家标准及行业规范为准。

2、卖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由于设计、制造或材料原因所发生的缺陷或故障，卖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买方全部损失。

3、卖方承诺质保期为本合同产品自买方对质量验收合格之日起满二年（产品实行国家三包，或国家、行业、卖方企业标准规定质保期以及卖方承诺的质保期长于_____年的，按三包规定、相关标准或卖方承诺的质保期执行）。对于经修理或更换的产品，质保期相应延长。

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卖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

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交货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均由卖方承担。

2、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凭证。

1、卖方交货时间为_____。卖方交货地点为_____。

卖方负责将货物运至交货地点。卖方应在发货前_____日通知买方到货时间。卖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或发货前未通知买方的，买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卖方承担。

2、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货物包装是否完好。卖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买方；卖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卖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卖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3、买方应当在到货后对货物进行外观、数量验收；货物需要进行安装调试的，买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质量验收。验收合格的，由买方签署验收单。

2、_____内买方向卖方支付_____；_____内买方向卖方支付_____。

1、卖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以及技术协议约定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第三方修理，因此造成的风险及全部损失由卖方承担，买方也有权要求退货，由卖方承担退货部分的总金额30%的违约金。

1、如卖方未按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天，卖方向买方交付合同总价1%的违约金。如卖方逾期交货超过十天，买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卖方按照本合同总价的30%向买方支付违约金。

2、如卖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卖方应向买方支付合同总价30%的违约金，买方有权解除合同或同意由卖方在限期内负责更换或修复至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限期内不能更换或修复完成的，按延期交货处理。

第二款处理。

4、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

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索赔要求，一旦出现侵权，卖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买方全部损失。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向买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_____份，供需双方各执_____份。

3、本合同有效期为_____。

买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单位地址：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

卖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单位地址：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

货车租赁合同篇三

买受人(乙方)：_____

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等互利，经公*协商签订如下买卖合同，以兹遵守。

第一条 标的物

产品名称：_____

商标：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原产地：_____

生产厂家：_____

交易数量：_____

单价：_____

总价款：_____

(1)整体质量、性能应当达到的标准，采用以下第_____项：

按照国家强制标准或者指导标准：_____执行

按照国际通用标准：_____ 执行

按照行业标准：_____ 执行

按照封存的样品标准执行

协商约定质量达到以下水*：_____

(2)以下部件的质量、性能标准或参数为

部件a□_____ 质量标准或参数：_____

部件b□_____ 质量标准或参数：_____

产品整体作业的性能应当达到以下水*：

以下部件作业应当达到以下水*：

部件a□_____ 作业水*：_____

部件b□_____ 作业水*：_____

产品的整体技术性能标准为：

以下部件采用以下技术：

部件a□_____ 采用技术：_____

部件b□_____采用技术：_____

产品功能

安全性能

对环境的影响：_____

对操作人的影响：_____

数据安全：_____

安全标识：_____

甲方为乙方提供详细技术资料，产品及其各部件使用的技术应当和资料上显示的相一致。

包装方式

防潮要求：_____

防晒要求：_____

抗震要求：_____

防灰尘要求：_____

外包装标识要要求：_____

审美要求：_____

第二条 运输

运输办理方：_____

运输费用负担方：_____

运输方式：_____

始发地点：_____

到获地点：_____

承运人：_____

第三条 交付

双方按照以下第_____种方式完成交付

(1) 甲方将货物交付第一承运人并取得提取货物的单证，甲方将提取货物的单证交付乙方则交付完成。

(2) 乙方收到货物并且验收完毕则交付完成。

(3) 乙方自己提货，提货装车(船)完成则交付完成。

(4) 除以上方式外的其他方式，约定为：_____。

甲方当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完成交付。

第四条 风险转移

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交付前由甲方负担，交付后由乙方负担。该风险的负担不影响违约责任和产品侵权责任的主张。

第五条 所有权的转移

所有权的转移遵照以下第_____项执行

(1) 货物交付后所有权即转移至乙方

第六条 检验

自货物交付后的_____日内完成检验，若对质量有异议乙方应当在_____日内向甲方书面提出，并且妥善保管质量瑕疵货物，等待协商处理。

检验人：_____

检验技术手段：_____

检验方法：_____

检验合格的标准：_____

第七条 产品不合要求的补救措施

经检验，若产品质量合格率为_____ %以上则甲方对不合格产品可以采取以下补救措施：要求退货、要求修理、要求更换，费用由_____方负担。

经检验，若产品质量合格率为_____ %以下则乙方享有对整个合同或者不合格部分的解除权，乙方仅解除不合格部分的，合同其余部分有效。

第八条 货款支付

支付方式：_____ (可以约定使用银行转帐、支票、本票、汇票、现款等方式)

支付条件：_____ (可以约定付款的条件以防范风险)

支付时间或者期限：_____

支付地点：_____

第九条 担保

乙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支付定金_____元。

第十条 售后服务

甲方负责对产品的安装、调试、技术培训，费用由_____方负担，这些工作应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完成。

产品正式投入使用后的_____内(时间)维修由_____方负责，费用由_____方负担。工具、配件的供应由_____方提供，费用由_____负担。

产品的升级事项约定为：

第十一条 知识产权约定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甲方履行不能应当承担的责任：_____

甲方迟延交货应当承担的责任：_____

甲方履行瑕疵应当承担的责任：_____

其他违约责任：

乙方履行不能承担的责任：_____

乙方迟延受领应当承担的责任：_____

乙方瑕疵履行应当承担的责任：_____

乙方迟延交付货款应当承担的责任：_____

其他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 免责条款

当出现以下情形时甲方免除相应违约或者侵权责任：

情形a□_____免除责任：_____

情形b□_____免除责任：_____

当出现以下情形时乙方免除相应违约或者侵权责任：

情形a□_____免除责任：_____

情形b□_____免除责任：_____

第十四条 本合同项下的各项债权债务未经对方同意均不得转让给第三人，否则对方可以直接解除合同。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中关于产品本身以及其使用的技术方面的专用词汇的解释由甲方出具附件专门解释。附件在本合同签署之前确定并为本合同的一部分。

第十六条 保险

由_____方于_____前对标的物向_____保险公司办理_____保险，保险费由_____方负担。

第十七条 依据法律规定本合同经_____审查批准后生效，由_____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向_____提出申请，批准之日即生效。

依据法律规定本合同不需经过国家行政审批则本合同生效采取以下第_____种方式：

(1) 抵押人和甲方签字盖章则生效。

(2) 本合同自向_____公证处公证后生效。公证费由_____方承担。

(3) 本合同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生效。

(4) 本合同自_____ (附某一种或者多种条件) 成就时生效。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当事人各方各执一份，经公证的公证机关执一份，各分均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第十八条 单据

甲方应于_____提交以下单据：

(1) 提货单

(2) 发票(vat)

(2) 使用说明书

(4) 保修单/三包服务凭单

(5) 其他单据

乙方应于_____提交以下单据：

(1) 汇票本票支票信用证\转帐凭单

(2) _____

第十九条 保护商业秘密约定

第二十条 若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经协商不成，选择以下第_____种方式解决。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签订地点是：_____

甲方(公章或者私章、手印)：_____

住所：_____

开户行：_____

开户行帐号：_____

法定代表人(公章或者私章、手印)：_____

货车租赁合同篇四

乙方(承租方)：_____

根据《xxx民法典》及其他法律法规，经过甲乙双方协商，就乙方租赁甲方货车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车辆相关信息

1、车辆型号：_____；

2、车牌号：_____；

3、车辆类型：_____；

4、使用年限：_____；

5、营运资格证号(复印件)：_____。

第二条、租赁时间

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共计_____日。

第三条、验收方法及租赁用途

1、按有关部门检查相关手续(行车证、车辆交强险、车辆年审验证)以及车辆的实际状况，甲方必须保证所租赁货车的手续齐全、车况良好。

2、乙方租赁甲方货车主要用于乙方发货送货，不作其它用途。

第四条、租赁费用及其他

1、乙方在租赁期间需向甲方交纳租车费用，每年_____元整。

2、车辆在租赁期间发生的违章和交通事故的处理，以及所发生的任何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

第五条、付款方式

乙方按月向甲方交纳租车费用，即每月租赁起始日的前一天交纳下个租赁月的当月租金，以现金的形式支付。

第六条、双方的责任

1、乙方在租赁期间要自觉遵守甲方的车辆管理制度，自觉爱护车辆，不违章驾驶，保证车辆的完好无损。

2、乙方负责租赁车辆的安全工作，甲方有权对乙方车辆安全

状况进行监督检查，对不合格的地方提出改进意见。

3、若在租赁期间由于乙方管理和驾驶不当出现事故，其损失由乙方自己负责。

4、乙方自己负责租赁期间车辆的维护和保养。

风险告知：合同中应明确双方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以利于受委托人在权利范围内完全履行义务，顺利完成委托事项，如果在合同履行期间内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也有清楚的尺度衡量自己行为得失，便于争议的解决。

第七条、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一方不履行协议义务或者履行协议义务不符合约定，给对方造成损失的，损失赔偿额应当相当于因违约所造成的损失，包括协议履行后可以获得的利益，但不得超过违反协议一方订立协议时预见到或者应当预见到的因违反协议可能造成的损失。

第八条、争议纠纷解决

本协议执行中如发生争议，先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双方可按下下列第_____项解决：

1、申请仲裁机关裁决。

2、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其他约定

1、本协议的任何修改、补充、变更，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采用书面形式确认，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后生效。

2、除本协议另有明确规定外，本协议规定的. 各种权利及补

救措施与法律规定的任何其他权利或补救措施相互之间是兼容的，而不是互相排斥的。

甲方：

乙方：

日期：

货车租赁合同篇五

出租方：**自驾车租赁有限公司

承租方：

一、租赁车辆状况

详见本合同的附件《租赁车辆检验报告》

二、租赁期限及租金的交纳

详见本合同的附件《汽车自驾租赁登记表》和《汽车租赁结算单》

三、出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1、在下述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出租方有权随时随地收回所租车辆，已收取的款项在计算所有损失后多退少补。

(1) 承租方利用所租车辆从事违法犯罪活动。

(2) 承租方将所租车辆转让、转租、出售、抵押、质押。

(3) 从事其它有损出租方车辆合法权益的活动。

(4) 未经出租方书面许可，在车辆租赁期限结束后拖欠还车。

在以上情况下给出租方造成经济损失的，承租方应作相应赔偿。

2、不承担租赁车辆于租赁期间引发的第三者责任。

3、其它的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出租方应有的权利。

4、按合同约定提供技术状况良好各种证照及规费齐全的车辆。

5、租赁期间对车辆使用情况及客户信誉实施监控。

四、承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1、于租赁合同规定的租赁时段拥有所租赁车辆的使用权。

2、对租赁车辆承租前已有的损伤不承担赔偿、维修义务。

则需自行承担由此而产生的应支付给银行的手续费。

4、自行承担租赁期内所租车辆的燃油费用。

5、遵守《汽车承租人须知》的义务。

6、租期内应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并承担由于违章、违法肇事等行为所产生的全部责任及经济损失。

7、承租方必须承担由于承租方行为带来的其他经济损失。

8、协助出租方在租赁期内办理车辆保险事故的定损、理赔。

五、抵押条款

1、承租方应于租赁合同书签署之日根据出租方关于押金的规

定一次性足额交付相应抵押金给出租方。

2、出租方应于租赁合同书期满或双方协议解除合同后，除依照本合同及附件的规定应扣除的费用外，将剩余押金归还给承租方。

3、承租方不可自行将押金抵作租金。

4、如由出租方提供驾驶人员，承租方不用交纳押金。

六、保险条款

1、出租方已就租赁车辆提供相应保险，详见《汽车租赁登记表》。

（最长不超过四个月）的车辆租金的40%及保险免赔部分。

3、由于承租方的原因造成的保险公司拒赔及免赔的所有损失及相关费用由承租人承担。

如承租方不能取得保险公司理赔必须的有关手续，则由承租方负担全部维修费用及加速折旧费，并承担保险事件不能赔付的责任。

七、违约责任

租金外，需另外交付日租金20%的违约金。每提前交还一日，在交付日租金20%的违约金后退还该日租金。

本合同所指经济损失，均包括租金损失，租金损失赔偿标准按《汽车租赁登记表》所列租金标准计算。

八、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本合同的变更和解除，必须经租赁双方签署书面协议方能有效。

效。

九、争议的解决

申请仲裁或由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合同及附件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本合同自租赁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本合同一式二份，由出租方、承租方各执一份。

出租方： 承租方：

盖 章： 盖 章：

代 表： 代 表：

日 期： 日 期：

货车租赁合同篇六

出租单位（简称乙方）： _____

由甲方承建的芳草地_____组团平基土石方工程，甲方租用乙方的铁马汽车（运建筑弃土用）_____台，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依照《_合同法》、《_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租用汽车运输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租用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或工程结束。

二、使用场地：_____县_____镇_____施工现场。

三、租金及计价方式：月租_____元/月/台，汽车每天工作时间与工程进度同步，根据工程的需要，汽车每天基本工作时间为早上6：30至当日晚上12：00，每月汽车维修时间三天，若超过三天，则甲方按_____元/天扣除乙方该机具的基本月租费，因甲方原因造成的停工、停产（如下雨、下雪等），导致无法工作，乙方租金照收。

四、付款方式为月结。乙方工作时间满一个月后，甲方按实支付乙方租车费用，乙方汽车进场后，我司加油员对每台汽车在加油前的原有库存油量进行测量，并签字确认，以保证车主的利益。甲方付款给乙方时，乙方需提供等额的租赁发票、油发票、机械发票、机械配件发票等。

五、进出场费：设备的进场费由甲方承担，若甲方租用半年以上，出场费由乙方承担。

六、乙方机械在甲方租赁期间，所有权归乙方，甲方不得擅自转租或抵押，当日工作完毕必须由驾驶人员检查机窗玻璃及车门关锁好，方才下班。

八、责任和任务：

- 1、在租赁期内，燃油费、操作工食宿费均由甲方负责。
- 2、驾驶员必须听从现场指挥员的指挥，但甲方无权要求驾驶员违章操作。
- 3、乙方按期对设备进行保养时，甲方应安排时间给予配合。
- 4、乙方在土石方的运输过程中，必须保证汽车行驶的安全，确保安全驾驶，并经常检查机械故障，发现问题，及时修理。

凡因汽车飞石或掉石造成过往行人或其它第三人的人身或财产安全，由乙方承担。

因汽车驾驶不当或机械事故，所造成的一切损失，概由乙方负责。

在运输过程中造成公路边电线被拉断，电杆破损的一切损失。

5、设备在租赁期内，若有变动，甲方（或乙方）应提前通知对方，以便安排。

九、若有一方违约或双方发生争议，尽量协商解决，协商无果，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十、本合同自乙方机械进场，正式开工之日起生效，至机械报停后租金截止，由甲方付清乙方租金后本合同自行失效。

十一、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代表签字盖章生效，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备注：其它未尽事项，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货车租赁合同篇七

范文一：

答辩人：孙xx□女，汉族，59岁，住址：石家庄市桥东区。

上诉人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市中心支公司与被上诉人孙xx□王xx交通事故纠纷一案，现被上诉人孙xx答

辩如下：

一、上诉人称不应承担答辩人误工费是错误的。

上诉人称答辩人发生事故时已满59岁，已经达到退休年龄，领取退休金，不存在误工损失情况。这样说是不尊重事实的，诚然，答辩人已过退休年龄，但法律并没有规定退休后只能在家领取养老金。退休人员被聘用或从事他业的，在交通事故赔偿中应获得误工费赔偿。因为：

首先，退休人员的误工费和固定收入并无必然关联。《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人身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以下称：解释）第二十条第三款规定：“受害人有固定收入的，误工费按照实际减少的收入计算。受害人无固定收入的，按照其最近三年的平均收入计算；受害人不能举证证明其最近三年的平均收入状况的，可以参照受诉法院所在地相同或者相近行业上一年度职工的平均工资计算。”由此可以看出，《解释》对误工费的规定，并没有区分退休人员和未退休人员。同时，我国相关法律法规并没有关于禁止退休人员再就业的规定，相反，退休人员参加劳动并获取劳动报酬，是宪法赋予公民最基本的一项权利。所以，无论是退休还是未退休，只要存在“个人收入”和“误工时间”，就一定存在误工费。

其次，退休人员受伤后造成他业收入减少，属于“因误工减少的收入”。随着人民生活条件的极大改善，人均寿命得到了相对的提高，而且劳动者劳动能力的减弱与丧失也大大迟延。在现实生活中，大多数人退休后身体仍很好，仍具有劳动能力，而且在很多岗位上，年龄大还是一个工作优势。且《民法通则》第一百一十九条中规定的“公民”，应当理解为广义的公民，即包括离退休职工在内的自然人；“误工”中的“工”，应理解为社会劳动，包括在职人员的正常工作和退休人员退休后的有偿服务；“因误工减少的收入”，应视为耽误一切劳动或工作而减少的收入，包括耽误退休人员所从事

的正常有偿劳动而减少的收入。也就是说，退休人员受伤后造成退休费用之外的其他劳动收入减少，属于“因误工减少的收入”，负赔偿义务的责任者理应赔偿。

二、上诉人称不承担护理费用的理由是站不住脚的。

其次：根据最高人民法院《解释》第二十一条规定；护理费根据护理人员的收入状况和护理人数、护理期限确定。护理人员有收入的，参照误工费的规定计算；护理人员没有收入或者雇佣护工的，参照当地护工从事同等级别护理的劳务报酬标准计算。护理人员原则上为一人，但医疗机构或者鉴定机构有明确意见的，可以参照确定护理人员人数。

实际上，治疗期间护理费的计算有三个基本参数：即护理人员的收入状况、护理人员人数和护理期限。三个数据的乘积就是需要赔偿给受害人的护理费。

本案中根据治疗机构的明确意见，在住院期间和出院后三个月内由两人护理，实际上答辩人的爱人和女儿均参与了护理。护理的期限和护理的人数已由医疗机构确定，因此一审法院予以采纳是正确的。再就是对于护理人员收入的计算。根据《解释》的规定：护理人员有收入的，参照误工费的计算。如护理人员没有收入，参照当地护工从事同等级别护理的劳务报酬标准计算。本案中答辩人的爱人陈敏勇和女儿是护理人员，则应根据其陈的工资收入损失确定护理费，而答辩人的女儿没有固定收入，则应根据当地护工从事同等级别护理的劳务报酬计算。

根据法院到答辩人爱人陈敏勇的单位调取的证据表明，陈作为单位高级管理人员，其工资要经石家庄^v^审核，工资要等到11审核批复后才能发放，并且根据有关政策，职工因自己的原因请事假的，其待遇一律不予发放，也就是说依据目前证据已经肯定陈在护理期间的工资将会被扣发，一审法院未予全部支持陈因护理而导致的误工损失就是错误，而上诉

人称陈无任何损失，其不承担陈的护理费是答辩人无法接受的。

三、上诉人称不承担营养费是没有依据的。

根据《解释》第二十四条：营养费根据受害人伤残情况参照医疗机构的意见确定。在本案中，医疗机构在给答辩人开具的“情况说明”明确说明要加强营养。并且答辩人系年近花甲之人，遭遇交通事故，需要加强营养本就是情理之中的事。所以一审法院支持营养费是正确的。

上诉人称答辩人“加强营养”的医嘱是在答辩人出院后开具的，不能证明其在住院期间也需要加强营养，试问，在出院后尚需加强营养，那在住院期间就不需要了？另外：上诉人称答辩人已经主张了住院伙食补助费，再主张营养费是不妥的也是不符合法律规定的，这本是两项不同的费用，根本不能混为一谈。

四、上诉人称不承担残疾赔偿金和精神损失费没有道理。

答辩人在伤情稳定后即由石家庄市桥东交警大队委托石家庄市第一司法医学鉴定中心出具司法鉴定意见，认定答辩人构成九级伤残。但上诉人称答辩人体内仍有金属固定物，在固定物未取出前治疗尚不稳定，治疗也尚未终结，伤残评定时机未到等等，其不认可评残结果是没有道理的。首先：是否可做评残，在什么时机可评残，司法医学鉴定中心作为专业鉴定机构自己会做作出判断，如果不能评残鉴定机构自然不会出具鉴定意见。其次：交通事故中最常见的就是导致四肢长骨骨折，一般来讲，线性骨折可构成十级伤残，粉碎性骨折可构成九级伤残已几乎成为常识。答辩人被诊断为：1、左胫骨平台严重粉碎性骨折；……。其被鉴定为构成九级伤残符合相关规定和常识判断。另外：根据有关司法解释，一审法院酌情支持精神损害抚慰金也是合法合理的。

五、对于双拐、助行器、便椅等和医用外固定支具，是答辩人因住院和康复的需要而购取，应属残疾辅助器具，一审法院予以支持于法有据，上诉人称没有相关鉴定和医嘱，不承担该项费用是没有依据的。

六、上诉人称应在交强险分项限额内赔偿没有法律依据。

我国《道交法》第七十六条规定“机动车发生交通事故造成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的，由保险公司在机动车第三者责任强制保险责任限额内予以赔偿。超过责任限额的部分，按照以下方式承担责任：、、、、、””。《道交法》对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限额内的损失类别并未进行区分，只规定了要在总的责任限额内进行赔偿的《交强险条例》将责任分为死亡伤残赔偿限额、医疗费用赔偿限额、财产损失赔偿限额以及被保险人在道路交通事故中无责任的赔偿限额。但也没有具体确定限额的比例，如果严格按照分解后的限额进行赔偿，受害人往往得不到多少赔偿。《道交法》的立法目的首先是保护受害人，划分限额及比例则可能使这一目的无法实现。再从公平角度讲，保险公司收取保费时，没有划分其中有多少是为医疗费投的保，有多少是为死亡或伤残赔偿金投的保，出了事故，赔偿时却要分限额，也是明显不合理的。因此不能依据限额制度对答辩人损失进行细化分解。

综上所述，一审法院判决事实清楚，适用法律正确，诚望二审法院驳加上诉，维护原判。

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答辩人：孙xx

xx年xx月xx日

范文二：

答辩人：石x坚，男，1972年7月28日出生，汉族，住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街97号。

答辩人对上诉人欣x(南沙)五金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就一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提出的上诉，作出答辩如下：

一、一审法院对本案认定事实清楚，法律关系定性准确，适用证据恰当，责任确定合理，审判程序合法。

因此，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番法民初字第1346号民事判决合理合法，请求二审法院依法予以维持，以维护答辩人的合法权益。本案已经证实的事实如下：

1、答辩人与上诉人存在合法的买卖关系

答辩人是广州市番禺南沙五金燃料经营部的经营者，在6月至8月间，答辩人以广州市番禺南沙五金燃料经营部的名义与上诉人欣x(南沙)五金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开始进行买卖五金制品和包装材料的交易。首先由上诉人用其公司的传真机发来订购货物的采购订单，采购订单详细记明了订购货物的编号、物品名称、规格、单位、数量、单价和交货日期，采购定单上有经办人员的签名和该公司的传真机号码，然后答辩人以送货的方式按采购定单上规定的内容，向上诉人欣x(南沙)五金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提供五金制品和包装材料。

2、答辩人按合同履行了交货义务

在206月至8月间，答辩人按上诉人采购定单上规定的内容分批分期将货物送到上诉人的公司院内，上诉人的工作人员郭坚、周颂华、李小雄和张华敏验收货物后，分别在送货单及收料单上分别签名确认。

3、上诉人收货后不付款已构成违约

按双方约定，上诉人在收到货物后，应在一个月内付款，但到目前为止，上诉人仍拖欠本人货款合计元。上诉人的行为已构成严重违约，应该承担违约责任。

二、答辩人对上诉状中所持观点的反驳

1、答辩人不仅与上诉人存在买卖合同关系，而切已实际履行了合同义务

早在年5月答辩人就与上诉人发生过买卖关系，当时上诉人购买了答辩人的小五金材料，价值元。上诉人收到货物后，是用支票付的款，答辩人收到货款后，向对方开出了收据。后来在2004年6月到8月间，上诉人分多次向答辩人发来了采购定单，要求继续购买货物，答辩人按约定分批分期将货物送到上诉人处，对方职工收到货物后，分别在送货单及收料单上签名确认。这些事实不仅说明双方存在买卖关系，而且证明答辩人已履行了合同义务。

2、上诉人是本案的适格主体

按照我国法律规定，企业法人对它的法定代表人和其他工作人员的经营行为，承担民事责任。尽管答辩人和上诉人没有签订书面买卖合同，采购定单和送货单及收料单上也没有上诉人的公章，但双方仍然存在买卖合同关系，因为在收料单和送货单上签名的人均是上诉方公司的职工，而切他们都是在工作岗位、在工作时间签收货物的，很显然，他们的签收是履行公司职务的行为，从而上诉人应对自己公司职工的职务行为承担民事责任，在本案中也就是承担付款义务。

综上所述，答辩人与上诉人存在合法的买卖合同关系，且答辩人已履行了合同义务，但上诉人至今无正当理由拒不履行付款义务，其行为已构成严重违约，且从根本上侵害了答辩人的合法权益，上诉人依法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本人认为，上诉人的上诉请求无理，一审法院判决正确，望二审人民法

院依法予以维持。

此 致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答辩人：石x坚

xx年xx月xx日

货车租赁合同篇八

名称：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法定代表人： 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民族： _____ 职务：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住址： _____ 电话： _____

答辩人因……一案，对上诉人_____不服_____人民法院____
字第__号判决，提出答辩状。

答辩的理由和根据： ……

_____人民法院

答辩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货车租赁合同篇九

出租方：

承租方：

根据《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出租方和承租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出租方将坐落在房屋，间平方米，租给承租方使用。

第二条租赁期限：从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承租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人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 1、承租人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的；
- 2、承租人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 3、承租人拖欠租金累计达个月的。租赁合同如因期满而终止时，如承租人到期确实无法找到房屋，出租人应当酌情延长租赁期限。如承租方逾期不搬迁，出租方有权向人民法院起诉和申请执行，出租方因此所受损失由承租方负责赔偿。合同期满后，如出租方仍继续出租房屋的，承租方享有优先权。

第三条租金和租金的交纳期限租金按每年元人民币，交纳时间于每年___月___日前交付。房屋租赁税由承租方承担。

第四条租赁期间房屋修缮修缮房屋是出租人的义务。出租人对房屋及其设备应每隔___月认真检查、修缮一次，以保障承租人居住安全和正常使用。

第五条出租方与承租方的变更

1、如出租方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

第三方时，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

2、出租人出卖房租，须在3个月前通知承租人。

3、承租人需要与

第三人互换住房时，应事先征得出租人同意；出租人应当支持承租人的合理要求。

第六条违约责任

1、出租方未按合同前款规定向承租人交付合乎要求房屋的，负责赔偿元。

2、出租方未按时交付出租房屋供承租人使用的，责任偿付违约金

3、出租方未按时修缮出租房屋的，责任偿付违约金如因此造成承租方人员人身受到伤害或财务受损，负责赔偿损失。

4、承租方逾期交付租金的，除仍应及时如数补交外，应支付违约金

5、承租方违反合同，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应支付违约金如因此造成承租房屋毁坏的，还应负责偿付。

第七条免责条件房屋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毁损和造成承租方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条件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一式三份，出租方、承租方各执一份，另一份送工商部门备案。

出租方：法定代表人

承租方：法定代表人

签约地点：

签约时间：年月____日

货车租赁合同篇十

根据《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与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承租方必须具备的条件

2、向出租方提交如下证件及复印件，并填写如下内容：

(2) 驾驶员姓名：_____

常住地址：_____，